9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上海市应急管理局）的（上海市应急管理局视频资源池标准化治理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视频资源池标准化治理服务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民原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4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21.4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310.5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民原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7 日